**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暨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

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1485号文注册募集，已于2024年12月4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4年12月17日。根据《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期提前至2024年12月6日，即自2024年12月7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5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

截至2024年12月6日，本基金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已超过本次募集规模上限50亿元，本基金管理人将对2024年12月6日的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末日认购申请比例确认”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者。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末日认购申请比例确认情况及结果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021-610955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7日